

申請條件放寬 每年約600幢受惠

修樓資助7合1 2.5億幫業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譚靜雯) 土瓜灣馬頭圍道塌樓慘劇，揭露香港舊樓日久失修問題嚴重。市區重建局及香港房屋協會將全港7個樓宇維修資助及貸款計劃合併，今日起推出全新的「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見表)，一站式助業主維修舊樓，包括為成立法團、公用地方及單位維修等工程申請資助或貸款。新計劃下，部分申請條件和資助都會放寬，包括接受沒有業主立案法團大廈提出申請；合資格殘疾人士及長者業主可獲約1萬元補助金。市建局估計，每年約有600幢樓齡達20年或以上的樓宇符合申請資格，計劃涉及的總金額約為2.5億元。

全港約有4萬幢私人樓宇，部分樓宇因日久失修，導致殘破不堪。屋宇署、市建局及房協曾先後推出多項樓宇維修資助或貸款計劃，協助業主保養及維修樓宇。

市建局工程及合約總監林偉能表示，現有樓宇維修資助的計劃，不論申請資格、條件及貸款金額等。為方便業主及善用資源，市建局與房協決定整合旗下5個樓宇維修資助計劃，及從屋宇署接手處理2個樓宇貸款計劃，合併為「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但屋宇署仍會繼續管理該2個貸款計劃，例如追收貸款。但林偉能透露，港府正考慮日後將有關計劃全權交予市建局或房協負責。

長者殘疾低收入 獲萬元補助

新計劃同時協助個別業主及法團進行維修，合資格業主最多可申請5萬元的家居維修，及10萬元公用地方維修貸款；若申請人為長者、殘疾或低收入人士，最多可另獲1萬元補助金；長者業主若同時申請免息貸款及長者維修自住津貼，連同最多1萬元補助金，申請人最多可獲10萬元資助及貸款。

貸款計劃還款期 延長至60月

林偉能表示，計劃合併後，能清晰分開資助的對象及範圍，業主只須提交一套申請表格，便可申請綜合計劃下任何一項支援計劃，估計每年可協助逾600幢舊樓，計



潘源航(左)及林偉能講述全新的「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詳情。

總額涉及2.5億元。他又說，新計劃除了保留現有各項計劃的精髓外，也會優化和放寬部分申請資格，包括以往市建局的物料資助及貸款計劃只接受有法團的樓宇申請，但現在沒有成立法團的大廈亦可以申請，但需符合大廈公契，及確定業主會為大廈公共地方維修。

房協總經理物業管理潘源航則稱，以前的「樓宇維修資助計劃」特別資助金額將由原來工程開支的一半，提高至全數資助；「家居維修貸款計劃」的還款期則由36個月，延長至60個月。他又說，該會過去6年，每年平均為約100至200幢樓宇進行樓宇維修。

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

業主立案法團的資助/津貼

- 成立法團
- 每個法團可獲3,000元資助。
- 公用地方維修津貼
- 申請資格：樓齡達20年或以上的私人住宅或綜合用途樓宇。
- 資助總額為工程費20%，上限為120萬元或每個單位3,000元。
- 補助金：符合資格的60歲或以上的長者、殘疾人士或低收入業主，每個單位資助上限為1萬元。

個別業主的資助/津貼

- 免息貸款(還款期最長5年)
- 公用地方維修每個單位最高為10萬元貸款(毋須入息/資產審查)。
- 家居維修每個單位最高為5萬元(毋須入息/資產審查)。
- 低息貸款(屋宇署樓宇安全貸款計劃)
- 適用於各類樓宇包括私人住宅、商業、綜合用途或工業樓宇的公用地方及個別單位。
- 每個單位最高為100萬元的低息貸款(還款期最長36個月)。
- 符合資格的長者或低收入人士可申請免息貸款及延長還款期至6年。
- 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
- 適用於住宅用途樓宇的公用地方及個別單位。
- 年滿60歲或以上的自住業主符合入息及資產要求，或正領取綜援，每人每單位最高可獲4萬元資助總額。

全新的「樓宇維修綜合支援計劃」與舊有計劃比較

- 取消現時大廈單位數目在400戶或以下的申請要求。
- 沒有業主立案法團的樓宇獲資格申請。
- 放寬殘疾人士入息審查。
- 「樓宇維修資助計劃」的特別資助金額將由原來工程開支的一半，提高至全數資助。
- 「家居維修貸款計劃」還款期由36個月，延長至60個月(即最長5年)。

資料來源：市區重建局、香港房屋協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譚靜雯

全球最佳機場 香港奪季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佩琪) 國際航空協會公布2010年全球最佳機場排名報告，韓國仁川機場及新加坡樟宜機場分別排名第1位及第2位，香港國際機場排名第3位，北京機場及上海浦東機場分別排名第4位及第5位。英國《泰晤士報》披露報告指，去年聖誕前夕因為風雪出現大混亂的倫敦希思羅機場，在報告中排名第99位，機場管理水平遭受批評，低於排第95位的印度加爾各答機場。

未符要求 5龕場入「表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嚴敏慧) 發展局昨日更新私營骨灰龕場名單，再有5個私營骨灰龕場因未符合地契或城規要求，被發展局列入「表二」名單，包括荃灣「普光園」及「東林念佛堂」、「東普陀講寺」、「永盛園」，以及沙田「道福山祠」，均被列入「表二」。西貢天主教墳場符合資格，被列入「表一」。發展局又更改名單內9個骨灰龕場土地契約或規劃資料，但沒有龕場因此「升格」至「表一」。該局提醒，有意購買私營骨灰龕位的市民，謹記向經營者索取詳盡資料，以查核骨灰龕場是否符合所有相關法定規定、土地契約條款及規劃規定。

港深黑臉琵鷺 11%失蹤疑避寒



成年的黑臉琵鷺，外形有趣。

香港觀鳥會孔思義及黃亞萍提供圖片

黑臉琵鷺主要分布於亞洲東部，過去10多年數量持續上升，去年全球錄得2,346隻的歷史新高，但今年1月的全球普查卻只錄得1,848隻，其中台灣錄得843隻，按年跌34%；香港和深圳的後灣錄得411隻，跌幅11%；而內地福建省、廣東省、海南省及上海市錄得198隻，跌幅11%，僅日本、越南、澳門及柬埔寨有輕微增加。

觀鳥會：無收到大量死亡報告

香港觀鳥會黑臉琵鷺全球普查統籌余日東昨稱，現未發現黑臉琵鷺的棲息地出現變化，亦沒有收到大量死亡報告，初步懷疑在剛過去的冬季較寒冷，使牠們匿藏起來或飛往更南位置避寒，致未被觀察員發現。

除嚴寒天氣的因素外，香港觀鳥會收到報告指黑臉琵鷺在越南街市有售，有工作人員已從獵人手中救回11隻。余日東表示，現未知悉當地捕獵的情況有多嚴重，但相信是構成全球數量下跌的原因之一。他續稱，牠們的消失有如「人間蒸發」，真正原因仍有待探究，但認為現時仍須加強保育其棲息地的生態環境。

越南乳豬獸藥超標5.1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寶瑤) 食物安全中心昨日發表2月份食物安全報告：4,300個樣本當中，有4個不合格，包括早前公布的一個含禁用染色料的火鍋湯底；未曾公布的樣本則包括一款冷藏乳豬樣本，驗出獸藥殘餘「磺胺類藥」超標5.1倍，該批由越南入口的乳豬，已有245箱流出市面。另外，食安中心又在一個鮮牛肉及一個乾鮑魚樣本，發現防腐劑「二氧化硫」超標。中心已向有關廠商發出警告信。

245箱流入市面

食物安全中心完成4,300個食物樣本檢測，當中一個冷藏乳豬樣本被檢出含獸藥殘餘「磺胺類藥」，含量為百萬分之0.61，超出百萬分之0.1的法例標準。該批合共1,029箱的乳豬由越南入口，入口商

為集興凍肉海產有限公司，當中245箱已流出香港市面，其餘784箱已運返越南。

鮮牛肉乾鮑含防腐劑

食安中心又在屯門富健街市的國豐肉檔，發現一個鮮牛肉樣本含不准在鮮肉中使用的防腐劑「二氧化硫」，含量為百萬分之180。食安中心已向該店發出警告，該店其後的抽查再未發現含「二氧化硫」。另外，中心又在一個由新加坡入口的乾鮑魚樣本中，檢出「二氧化硫」，含量為百萬分之476，超出百萬分之30的法例標準，有關產品已全數轉口，沒有流出本港市面。發言人表示，該兩個不合格樣本檢出的「二氧化硫」，在正常食用情況下，不會對健康造成不良影響，但個別人士有過敏反應，則可能出現氣喘、頭痛及噁心等徵狀。

元朗苗圃年產65萬樹苗植林



漁護署一級農林督察陳國祥表示，近年氣候變化使樹木果期變得不穩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敏文) 港府設於元朗大棠的苗圃，每年出產逾65萬株樹苗，應付郊野植林需求。工作人員不僅要收集優質種籽，並要帶返有如「育嬰院」的苗圃培育約1年，才可回歸自然。漁農自然護理署表示，近年氣候變化，致使樹木果期不穩定。當遇上大豐收時，便要未雨綢繆，採集大批種籽，以備不時之需。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A股證券代碼：600610 A股證券簡稱：SST中紡 編號：證2011-005
B股證券代碼：900906 B股證券簡稱：ST中紡B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五屆一〇三次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五屆一〇三次董事會於2011年3月30日在公司辦公大樓334會議室召開，會議出席董事10名，實際出席董事10名(其中：董事會小華女士因公務原因，未能出席本次會議，委託董事長李培忠先生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公司監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會議。會議由董事長李培忠先生主持，會議審議並通過了如下議案：

一、公司購買機專有技術的議案(有關詳見見公司2011-006號公告)；

二、公司召開2010年度股東大會事宜的議案(有關詳見見公司2011-007號公告)。

表決結果：9票同意、0票反對、1票棄權(董事會小華舉權)。

上述第一項議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特此公告。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4月1日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該項交易經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公司於2011年3月30日召開的五屆一〇三次董事會對該項議案進行了審議，董事會原則同意該項議案，並要求經董辦進一步完善有關合同條款(其中：董事會小華女士因公務原因，未能出席本次會議，委託董事長李培忠先生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董事會同意將該項議案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董事會表決結果3票同意、0票反對、1票棄權(董事會小華舉權)。

特此公告。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4月1日

A股證券代碼：600610 A股證券簡稱：SST中紡 編號：證2011-007
B股證券代碼：900906 B股證券簡稱：ST中紡B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召開2010年度股東大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東大會定於2011年4月29日下午1時在本公司辦公大樓309會議室召開，本次會議採取現場表決方式，現將有關事項公告如下：

一、會議審議事項：

1、公司201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公司201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公司2010年度報告及摘要；

4、公司201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公司2011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公司2010年度利潤分配的提案；

7、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議案；

8、公司購買機專有技術的議案。

上述第1、3-7項議案經公司五屆一〇二次董事會審議通過，第8項議案經公司五屆一〇三次董事會審議通過，第2項議案經公司五屆二十九次監事會審議通過。

二、出席會議對象：

1、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2、截止2011年4月20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公司A股股東，截止2011年4月25日登記在冊的公司B股股東(即最後交易日為2011年4月20日)。

三、會議參加辦法：

1、登記時間：2011年4月27日上午9:00至下午16:00。

2、登記方式：法人股東持單位證明、法人授權委託書和委託人身份證辦理登記手續；公眾股東持本人身份證、股東帳戶卡、特別應邀辦理登記手續。委託出席的代理人必須持有授權委託書和本人身份證。異地股東可用傳真或郵寄方式辦理登記。

3、登記地點：上海市長陽路1687號本公司股東登記處。

聯繫電話：021-65432970轉512

聯繫人：程繼強、葉瑋

傳真號碼：021-65451530

郵政編碼：200090

公交通：22路、33路、934路、8路、538路均可到達。

四、注意事項：

1、根據有關規定本次股東大會不發放任何禮品(包括有價證券)；

2、會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費自理。

五、授權委託書

委託書委託 先生(女士)身份證號：)代表本人(本單位)出席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東大會，並按以下權限代為行使表決權：

1、對召開股東大會的公函所列 項會議議題投票；

2、對召開股東大會的公函所列 項會議議題投反對票；

3、對召開股東大會的公函所列 項會議議題投棄權票；

4、對可能納入議程的臨時提案(有/無)表決權；

5、未作具體指示的事項，代理人(司)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思表決。

委託人簽名(或蓋單位公章)： 委託人身份證號(或營業執照號)： 委託人股票帳戶： 委託日期： 有效日期： 註：授權委託書報、複印或按以上格式自製均為有效。 特此公告。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4月1日

A股證券代碼：600610 A股證券簡稱：SST中紡 編號：證2011-006
B股證券代碼：900906 B股證券簡稱：ST中紡B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購買機專有技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一、交易概述

為積極發展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被許可方」) 織機產業，進一步提高公司織機產業的技術水平和盈利能力，經過友好協商，公司以500萬美元向國外知名企業(以下簡稱「國外企業」或「許可方」) 購買機專有技術，以實現產業化。有關合同經訂立生效後，國外企業將停止使用該技術生產產品，並負責移交有關技術資料，和進行相應的技術服務。

二、交易基本情況

1、交易名稱：機專有技術。

2、交易價格：以協議定價。預計合同金額500萬美元，折合人民幣約4356萬元；技術引進過程中涉及的稅收及機專有技術費約人民幣486.45萬元。

3、付款方式：

(1) 在合同生效後30天內，首付170萬美元。許可方將向被許可方提供一份與首付款相同金額的銀行擔保，擔保有效期為90天。

(2) 合同生效後30個工作日內，被許可方需出具330萬美元的不可撤銷信用證，此信用證允許分期付款。

(3) 其他有關費用將在費用實際發生時支付。

(4) 配套資金：公司技術改造和生產準備費用約人民幣750萬元。

(5) 資金來源：公司和公司第一大股東李培忠先生(集團) 公司共同籌措。

三、交易對公司的影響

四、合同生效：公司審批程序(詳見五) 通過後尚需中國政府相關部門批准。

五、備註事項

六、備註事項

七、備註事項

八、備註事項

九、備註事項

十、備註事項

十一、備註事項

十二、備註事項

十三、備註事項

十四、備註事項

十五、備註事項

中國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4月1日

申請酒牌轉讓啟事 沙嗲沙嗲

現特通告：姚賢明其地址為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港城皇家太平洋酒店，現向酒牌局申請將位於九龍九龍灣宏照道國際交易中心2樓平台花園3號舖沙嗲沙嗲酒牌轉讓給蔡友斌，其地址為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港城皇家太平洋酒店，附加批註事項為酒吧。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11年4月1日

APPLICATION FOR TRANSFER OF LIQUOR LICENCE OF CLUB LIQUOR LICENCE SATAY SATAY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Yui Chan Ming of The Royal Pacific Hotel & Towers, 33 Canton Road, China Hong Kong City, Tsim Sha Tsui,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transfer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Satay Satay at Shop 3, Podium Garden, 2/F., Exchange Tower Wang Chiu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to Chua Yau Bun of The Royal Pacific Hotel & Towers, 33 Canton Road, China Hong Kong City, Tsim Sha Tsui, Kowloon with endorsement of bar & dancing.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transfer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1st April 2011

申請會社酒牌續期啟事 TAJ MAHAL CLUB

現特通告：JASBIR SINGH GILL其地址為九龍尖沙咀漆咸道81號南海大廈15/F E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彌敦道36-44號新慶大廈B座3樓B4室TAJ MAHAL CLUB的會社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11年4月1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CLUB LIQUOR LICENCE TAJ MAHAL CLUB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JASBIR SINGH GILL of Room E, 15/F., South Sea Mansion, 81 Chatham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Club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TAJ MAHAL CLUB at Room B4, 3/F., Block B, Chungking Mansion, 36-44 Nathan Road, Kowloon.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1st April 2011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時代夜總會

現特通告：葉思遠其地址為九龍砵蘭街211號1字樓，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砵蘭街211號1字樓時代夜總會的酒牌續期，附加批註事項為酒吧及跳舞。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11年4月1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TIMES NIGHT CLUB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Ip Sze Yuen Andy of 1/F., 211 Portland Street,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Times Night Club at 1/F., 211 Portland Street, Kowloon with endorsement of bar & dancing.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1st April 2011